关于切实做好“国庆”期间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施工、监理单位:

为扎实做好“国庆”期间的安全生产工作，确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根据区安办及上级有关通知精神，提出以下要求:

一、高度重视，周密部署，领导带班

各单位负责人要充分认识到做好“国庆”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认真执行领导值班带班制度，企业“一把手”要亲自部署，分管安全生产的领导要靠前指挥，工程监理单位的项目总监也要坚守岗位，狠抓节假日期间各项安全生产工作的落实。

二、全面排查，消除隐患

“国庆”假日前，各施工、监理单位要按照建筑施工相关规定要求对建筑工地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进行一次隐患全面排查，彻底消除重大安全隐患，特别是起重机械、深基坑、脚手架、模板支架、临时用电、临建板房、现场堆料、危化品仓库等重大危险源，做到检查到位，整改到位，应急措施到位。住建局即日起将对我区在建工程进行暗访、抽查，对现场安全隐患严重、整改不力的单位进行严肃处理。

三、严格值班制度，做好应急值守工作

各施工、监理单位要严格执行值班制度和领导带班制度，保持通讯畅通；同时，我局建立了 24 小时值班制度，昼夜值守，确保能够第一时间做出应急救援处理反应。

值班电话：0535-6372205

2016 年 9 月 30 日